

合同编号

(GF-2012-0202)

# 西安市莲湖区 2025 年城市危旧房 改造 EPC 项目监理服务合同

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合同编号

(GF-2012-0202)

# 西安市莲湖区 2025 年城市危旧房 改造 EPC 项目监理服务合同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# 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西安市莲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 一、工程概况

- 1、工程名称：西安市莲湖区 2025 年城市危旧房改造 EPC 项目监理服务；
- 2、工程地点：西安市莲湖区；
- 3、工程规模：本次改造涉及 16 处房屋，整个项目面积约 12989m<sup>2</sup>。；

## 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## 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- 1、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委托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- 3、磋商响应文件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- 4、专用条件；
- 5、通用条件；
- 6、附录，即：

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

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、资料、设备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## 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：王强，身份证号码：610424197508162878，注册

